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 (截止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表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 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张秀涛	中国	总经理	500,000	15.4463%	0.3089%
李学于	中国	财务总监、董事	90,000	2.7803%	0.0556%
张璐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80,000	2.4714%	0.0494%
段景波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70,000	2.1625%	0.0432%
仇健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1.2357%	0.0247%
邢旭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1.2357%	0.0247%
于群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1.2357%	0.0247%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41 人)			2,350,500	72.6129%	1.4523%
首次授予部分数量合计			3,210,500	99.1805%	1.9836%
三、预留部分			26,528	0.8195%	0.0164%
合计			3,237,028	100.00%	2.00%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公司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以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但调整后预留权益比例不得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00%，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注 2、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注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和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注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情况

激励对象职务	激励对象人数 (人)	获授限制性股 票数量 (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 票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 日股本总额比例
管理骨干	31	1,195,000	36.9166%	0.7383%
技术骨干	52	637,000	19.6785%	0.3936%
业务骨干	58	518,500	16.0178%	0.3204%
合计	141	2,350,500	72.6129%	1.4523%

注：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将在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